

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

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的主要职能是：负责市容环境领域的基础调研、发展规划及专业规划编制、行业标准研制；城镇垃圾处置与污染控制技术的研究与应用；市容环境建设项目的前期研究、技术审查；市容环境设施的运行质量检测监督和调查分析；市容环境领域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新工艺的推广应用；管理全市景观灯光照明。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为武汉市城管执法委员会下属二级单位，是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纳入财政预算，本单位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表

表 2. 单位收入总表

表 3. 单位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20.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3.03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103.4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城乡社区支出	1,252.73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21.77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20.93	本年支出合计	1,920.9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920.93	支 出 总 计	1,920.93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 2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武汉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920.93	1,920.93	1,920.93															
406006	武汉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	1,920.93	1,920.93	1,920.93															

表 3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武汉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920.93	1,670.93	2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3.03	443.0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4.33	434.33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1.01	311.0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32	97.3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00	26.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0	8.7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0	8.7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3.40	103.4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3.40	103.4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3.40	103.4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52.73	1,002.73	25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52.73	1,002.73	25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252.73	1,002.73	2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77	121.7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77	121.7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99	73.99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2.98	12.98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4.80	34.8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920.93	一、本年支出	1920.9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20.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3.0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103.40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1252.73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21.77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920.93	支 出 总 计	1920.93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武汉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20.93	1,670.93	1,611.93	59.00	2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3.03	443.03	442.69	0.3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4.33	434.33	433.99	0.34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1.01	311.01	310.67	0.3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32	97.32	97.32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00	26.00	26.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0	8.70	8.7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0	8.70	8.7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3.40	103.40	103.4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3.40	103.40	103.4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3.40	103.40	103.4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52.73	1,002.73	944.07	58.66	25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52.73	1,002.73	944.07	58.66	25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252.73	1,002.73	944.07	58.66	2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77	121.77	121.77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77	121.77	121.77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99	73.99	73.99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2.98	12.98	12.98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4.80	34.80	34.80	0.00	0.00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武汉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20.93	1,670.93	1,611.93	59.00	250.00
406006	武汉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	1920.93	1,670.93	1,611.93	59.00	25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70.93	1,611.93	59.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01.26	1,301.26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54.00	154.0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5.40	65.4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23.49	423.49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7.32	97.32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00	26.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66	48.66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4.74	54.74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70	8.7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3.99	73.99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8.96	348.96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00	0.00	59.00
30201	办公费	12.00	0.00	12.00
30202	印刷费	0.00	0.00	0.00
30205	水费	0.04	0.00	0.04
30206	电费	3.00	0.00	3.00
30207	邮电费	1.80	0.00	1.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76	0.00	2.76
30211	差旅费	3.50	0.00	3.50
30213	维修（护）费	3.20	0.00	3.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0	0.00	0.8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87	0.00	2.87
30229	福利费	15.00	0.00	15.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0	0.00	4.8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23	0.00	9.2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0.67	310.67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0.67	310.67	0.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60	0.00	4.80	0.00	4.80	0.8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预算中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预算中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表 10

项目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20100244060030000100	城市综合管理 2025		250.00	2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4406T000000106	城管环卫课题研究及环卫设施环境监测	武汉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	250.00	2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11

2025 年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武汉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						
填报人	阮洋	联系电话	62300152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收支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2023 年	2024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1920.93	100.00%	1247.49	1453.71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0.00%	200	60
		合计		1920.93	100%	1447.49	1513.71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1611.93	83.91%	1033.71	1151.11
		运转类项目支出		59.00	3.07%	63.78	62.6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250	13.01%	350	300
合计		1920.93	100%	1447.49	1513.71		
部门职能概述	我中心主要承担垃圾处置与自然化技术研究开发与推广应用、城市精细化管理顶层设计及系统解决方案制定、标准规范和技术导则研制等，同时我中心是华中地区具有环境监测资质的权威机构，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08），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属于危险废物，《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9）中 6.3 条规定：生活垃圾飞灰固化后达到表 1 的要求可以进入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单独分区填埋，因些生活焚烧飞灰固化后必须按 GB16889 表 1 的要求进行检测。根据《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生活垃圾填埋环境监测技术标准》、《餐厨垃圾处理技术规范》、《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生活垃圾焚烧厂运行监管标准》等国家标准规范的要求以及武汉市垃圾处理特许经营协议要求，为了保证垃圾处理设施的安全运行，更有效地控制二次污染，武汉市在用的垃圾场（厂）（包括生态处置厂、餐厨垃圾处理厂）必须进行运营质量监测，为城管执法委能进行有效的监管提供有力的科学支持。《武汉市景观照明管理办法》、《武汉市城管执法委发布的市城管执法委关于进一步做好全市景观照明运行维护管理工作的通知》等。						
年度工作任务	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推进城市管理领域信息化相关工作，制订垃圾收集屋和景观亮化等相关标准，积极承担全市各类垃圾收运和处理设施建设项目前期研究策划，完成《武汉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2020-2035）》编制任务，承担市内外行业专项规划编制任务，着力构建环境卫生规划体系，落实全市 15 座处理设施的运行质量监测全覆盖，承担环保督察应急监测任务和委指派的监测任务，是开展市容环卫领域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的应用基础研究和关键技术开发。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城管环卫课题研究及环卫设施环境监测	特定目标类	250	250	环卫设施监测、景观亮化巡查、科研课题和标准编制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2028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环卫设施监测 目标 2：科研课题和标准编制 目标 3：景观亮化巡查			目标 1：环卫设施监测 目标 2：科研课题和标准编制 目标 3：景观亮化巡查			
长期绩效目标 1:	环卫设施监测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场（厂）环境监测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检测室 CMA 质量认证资质抽检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城市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置水平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测对象满意率	≥95%	历史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2:	科研课题和标准编制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标准编制及课题研究	5 个/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标准导则及课题评审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科研课题按时结题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	提升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3:	景观亮化巡查						
长期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景观亮化巡查频次	6 次/月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平均亮灯在线率	98%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	提升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 1:	环卫设施监测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3 年	2024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场（厂）环境监测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出具检测报告数量（份）			112	116	116	计划标准	
垃圾处理设施运			17	17	17	计划标准	

			营质量季度监测数量					
			垃圾成分调查次数	3	3	3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检测室CMA质量认证资质抽检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检测仪器检定通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易污染道路尘土采集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城市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置水平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测对象满意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物业服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 2:	科研课题和标准编制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3年	2024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完成《城管资讯》数量	24	24	24	计划标准	
			编制发行《城管参考》杂志期数	4	2	4	计划标准	
			完成标准导则或课题研究数量	2	2	2	计划标准	
			完善武汉市环境卫生相关标准数量	2	2	2	计划标准	
			调研考察次数	2	2	2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标准导则及课题评审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表 12

2025 年部门预算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项目名称	城管环卫课题研究及环卫设施环境监测	项目编码	42010023406T000000108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城市管理执法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
项目负责人	韩振华	联系电话	6230570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百步亭大厦	邮政编码	430019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终止年度	
项目立项依据	我中心主要承担垃圾处置与自然化技术研究开发与推广应用、城市精细化管理顶层设计及系统解决方案制定、标准规范和技术导则研制等，同时我中心是华中地区具有环境监测资质的权威机构，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08），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属于危险废物，《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9）中 6.3 条规定：生活垃圾飞灰经固化后达到表 1 的要求可以进入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单独分区填埋，因些生活焚烧飞灰固化后必须按 GB16889 表 1 的要求进行检测。根据《生活垃圾填埋污染控制标准》、《生活垃圾填埋环境监测技术标准》、《餐厨垃圾处理技术规范》、《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生活垃圾焚烧厂运行监管标准》等国家标准规范的要求以及武汉市垃圾处理特许经营协议要求，为了保证垃圾处理设施的安全运行，更有效地控制二次污染，武汉市在用的垃圾场（厂）（包括生态处置厂、餐厨垃圾处理厂）必须进行运营质量监测，为城管执法委能进行有效的监管提供有力的科学支持。《武汉市景观照明管理办法》、《武汉市城管执法委发布的市城管执法委关于进一步做好全市景观照明运行维护管理工作的通知》等。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包含 3 个子项目：环卫设施监测，科研课题和标准编制，景观亮化巡查		
项目总预算	250	项目当年预算	25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项目预算 350 万元，其中包含往来资金 200 万元；2024 年项目预算 300 万元，其中包含往来资金 60 万元；2025 年项目预算 25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5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办公楼物业费	物业管理	物业管理费	47	百步亭物业费全年 49.76 万元，其中：2.76 万元物业费于日常公用经费列支，余下 47 万元需在项目经费列支	
环卫设施监测	实验监测站气体及药品耗材	专用材料费	26	预计实验室购买化学试剂 18 万元，购买标准样品 8 万元	
环卫设施监测	水电费	水电费	12	实验室检测仪器及实验室恒温运转所需水电费预计月均 1 万元	
城管环卫课题研究及环卫设施环境监测	检测费、专家评审费、咨询费	劳务费	75	聘请检测专技人员进行检测分析 60 万元，编制课题预计召开 10 次专家评审会，平均每次约 0.7 万元；法律咨询费 4 万元；财务咨询 4 万元	
城管环卫课题研究及环卫设施环境监测	检测仪器检定费、样品外送检测及加急检测、景观亮化巡查等	业务委托费	48	检定仪器包括大型仪器、小型仪器与便携仪器等的检定费用 8 万元；课题研究外协费 12 万元；废液处理 4 万元；景观亮化运维 40 万元；城管参考设计费 4 万元	
环卫设施监测	检测仪器日常维护及故障维修	维修(护)费	10	实验检测站日常维修维护费预计 4 万元，仪器故障维修预计 6 万元	
标准编制发行	标准导则等印刷	印刷费	12	《城管参考》4 期印刷费 3.2 万元、《城管年鉴》印刷费 4.3 万元；《武汉市户外广告设施设置指引》、《武汉市建筑垃圾消纳场运行管理规范》、《武汉市建筑垃圾处理设施设置规范》等 7 个标准规范印刷费 4.5 万元	
标准编制发行	标准导则等设计制作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	景观亮化软件运维 10 万元；《武汉市户外广告设施设置指引》、《武汉市建筑垃圾消纳场运行管理规范》、《武汉市建筑垃圾处理设施设置规范》等 4 个标准制作费 10 万元	
项目采购(政府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物业费		1		47	
印刷费		12		12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表 1		深入推进城市管理领域信息化相关工作，制订垃圾收集屋和景观亮化等相关标准，积极承担全市各类垃圾收运和处理设施建设项目前期研究策划，完成《武汉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2020-2035）》编制任务，承担市内外行业专项规划编制任务，着力构建环境卫生规划体系，落实全市 15 座处理设施的运行质量监测全覆盖，承担环保督察应急监测任务和委指派的监测任务，是开展市容环卫领域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的应用基础研究和关键技术开发。					
年度绩效目标表 1		每月对武汉市现有垃圾场（厂）进行环境监测并提供监测报告，更有效地控制二次污染，按时发行《武汉市城管参考》和《城管资讯》，完成城管环卫课题研究编制及发行，为行业制定有关标准，巩固和深化景观照明建设成果，规范强化城市景观照明运行维护管理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长期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场（厂）环境监测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标准导则及课题研究数量	5 个/年	计划标准		
			景观亮化巡查频次	6 次/月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检测室 CMA 质量认证资质抽检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平均亮灯在线率	98%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科研课题按时结题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	提升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城市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置水平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物业服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检测对象满意率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场（厂）环境监测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出具检测报告数量（份）	116	116	116	计划标准
			完成标准导则或课题研究数量	1	1	1	计划标准
			垃圾处理设施运营质量季度监测数量	17	17	17	计划标准

			编制完成 《城管资 讯》数量	24	24	24	计划标准
			编制发行 《城管参 考》杂志期 数	4	2	4	计划标准
			完善武汉市 环境卫生相 关标准数量	1	1	1	计划标准
			调研考察次 数	2	2	2	计划标准
			垃圾成分调 查次数	3	3	3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 武汉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 2025 年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2025 年收支总预算 1920.9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407.22 万元，增长 26.9%，主要是职工工资调整及清算以前年度绩效工资。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1920.9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20.93 万元，占 10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支出预算 1920.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70.93 万元，占 86.99%；项目支出 250 万元，占 13.0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920.93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1920.93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3.0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03.4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252.7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1.77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920.93万元。其中：(1)本年预算1920.93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407.22万元，增长26.9%，主要是职工工资调整及清算以前年度绩效工资；(2)上年结转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1670.93万元，占86.99%，其中：人员经费1611.93万元、公用经费59万元；项目支出250万元，占13.01%。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311.01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209.07万元，增长205.1%，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加2人，退休人员待遇调整并补发以前年底差额。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97.32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84.28万元，下降46.41%，主要是上年度补缴3名职工养老保险。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6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11.4万元，增长28.08%，主要是2025年有2名职工退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8.7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0.2万元，

下降 2.24%，主要是残保金测算数减少。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103.4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24.7万元，增长31.39%，主要是医疗保险缴纳基数调整。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1252.73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309.53万元，增长32.82%，主要是职工工资调整及清算以前年度绩效工资。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73.99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4.61万元，下降5.87%，主要是在职职工减少2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12.98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0.1万元，增长0.78%，主要是职工提租补贴基数调整。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34.8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1.91万元，增长34.68%，主要是职工购房补贴基数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670.93 万元，按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一) 工资福利支出 1301.26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事业单位医疗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及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0.67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三)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邮电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5.6万元，比2024年度增加0.8万元，增长16.67%，主要是编制同城简餐发生的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

1.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较2024年度无增减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8万元)，较2024年度无增减变化。
3. 公务接待费0.8万元，较2024年度增加0.8万元，主要原因是编制同城简餐发生的公务接待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项目支出 25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250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城管环卫课题研究及环卫设施环境监测 250 万元，主要用于全市垃圾处理场及已关闭老旧垃圾场环境监测及垃圾成分调查、飞灰螯合监管、餐厨垃圾成分调查、相关行业规划编制及环卫科研课题研究以及全市景观灯光照明等方面支出 250 万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 年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61.76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61.76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物业管理费纳入政府采购。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5 年没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的支出。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251.81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房屋 53.1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2 台(套)。

(六)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 年，预算支出 1920.93 万元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1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4 年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之外的纳入单位预算管理的各项收入。

(五) 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财政单位

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

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